

《贵州民族调查》卷十五·一九九七年

贵州少数民族
传统精神文明
专辑



贵州省民族研究所 贵州省民族研究学会

K280.73

4-3

贵州少数民族传统精神文明

贵州民族调查卷十五

· 一九九七年 ·

贵州省民族研究所
贵州省民族研究学会^编

序 言

苏太恒

贵州是一个多民族的省份，有 17 个世居少数民族。各民族在这块古老的土地上，创造了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对各民族的传统文化进行挖掘，“去其糟粕，取其精华”，为现实服务，是农村创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内容，是一条不可缺少的措施。由贵州省民族研究所、贵州省民族研究学会组织人员调查、撰写的《贵州民族调查》卷十五，其主要内容便是贵州少数民族传统精神文明调查评介，使读者阅后对贵州各民族传统精神文明有所了解，并为政府部门在制定有关的政策和措施时提供决策参考依据。这个专题调查选得比较好，体现了社科研究为现实服务的宗旨。

一个民族不论大小，都创造有自己的历史文化，并有自身的传承机制和氛围。积极健康的民族文化，能推动民族不断地向前发展。各民族文化中的优秀内容，与我们今天提倡的社会主义道德有一定的共同之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中强调：“社会主义道德所要反对的，是一切损人利己、损公肥利、金钱至上、以权谋私、欺诈勒索的思想和行为，而决不是否定按劳分配和商品经济，决不能把平均主义当作我们社会主义的道德准则”。（单行本，12 页，人民出版社）又强调：“在社会公共生活中，要大力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尊重人，关心人，特别要注意保护儿童，尊重妇女，尊敬老人，尊敬军烈属和荣誉军人，关心帮助鳏寡孤独和残疾人。要遵守公共秩序，讲文明礼貌。要提倡人人爱护公共财物，保护环境和资源，自觉履行对国家和社会的义

务。”(同上书,13页)象这样的内容,我们在苗族的榔约、侗款及布依族的传说故事中均能发现。如苗族榔约就明确规定要爱护山林水渠,要植树造林,不准破坏公共设施,不准偷窃他人和公共财物,违者严惩;提倡邻里和睦、兄弟团结、敬老爱幼。侗款即侗族人民制定的维护社区社会稳定的若干条款,要求人人遵守。这些款约,是千百年来民族地区群众的行为准则,早已深入人心,为各族群众所接受。布依族的传说故事和歌谣,其主题思想基本上是宣传团结互助、尊老爱幼。概而言之,抑恶扬善、助人为乐、热情待人等,历来是各族人民所崇尚的美德。正是各民族传统文化的精华,构成了社会主义道德的准则。我们不能因为提法不一,便对各民族的传统文化一味地批评、排斥。由于文化水平和认知程度差异性的存在,在自愿的基础上,应允许各民族群众对自己的传统文化有所扬弃。相信他们都是积极向上和追求完美境界的。否则,中华五千年的文明史,也就不会这样璀璨辉煌了。

各民族的传统文化不仅有自己充实的内容,也有自己独特的约束机制,如苗族的鼓社制、议榔制、侗族的款、布依族的合款等。其目的是规范人们的行为准则,保护公共和私人利益,维护社区正常运转,反对外来的剥削和压迫,当出现不良行为时主持公道,给予惩处。我们知道,“社会主义法制,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和利益,调节人们之间的关系,规范和约束人们的行动,制裁和打击各种危害社会的不法行为”。(同上书,15页)从功能上来说,它们之间有一定的相似之处,只是传统款约停留在家族、社区的范围内,由一个家族、宗族或一定社区范围内的群体来制定和执行,而社会主义法制由国家制定,体现全国人民的利益。不可否认,地方性的款约和族规等不同程度地带有迷信色彩和封建落后保守思想,不能适应社会主义社会的需要,这应当批判。但习惯法在边远落后贫困民族地区的影响力,以及人们乐于接受的心理,应值得重视。社会群体普遍性的政治思想水平不高,他们必然因循传统的

约束机制。对这种现象如能加以利用,有时会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在社会主义法制已逐渐健全的今天,一些地方仍利用习惯法的形式制定乡规民约,赋予依法纳税、遵纪守法、计划生育等新内容,分发宣传到各家各户,效果不错。这种做法,就是在传统文化和现实需要中找到了相关的结合点,成为社会主义法制在这些地区的补充产物。当然,这种现象是暂时性的,随着社会主义法制教育的深入,随着人们文化水平和思想觉悟的提高,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主义道德必将取而代之。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民族的传统文化还要不要继承和发扬?传统文化和现代化之间是否有结合点?等等,这是许多社科工作者时常思考的问题。我认为传统文化中的许多内容在今后乃至将来仍不可缺少。如艰苦创业、勤俭节约、尊老爱幼、乐于助人、爱护公物、遵守公共秩序等。我国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艰苦创业阶段,离开了艰苦创业、勤俭节约精神,就无法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同样,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竞争是无情的,“逆水行舟,不进则退”,而传统文化中所宣扬的小农经济、平均主义,容易使民族地区的部分群众安于现状,不思进取,在社会竞争的大潮中无所适从,甚至产生“等、靠、要”思想,这应当批评教育。邓小平同志说过:“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我们既要创造物质文明,也要创造精神文明,仅有物质文明不是社会主义,只有精神文明同样不是社会主义。我们在抓两个文明的时候,不要背离我们的国情,不要割断历史。优秀的民族传统文化,在现代,在将来都将找到自己的切入点。这是我们进行民族传统精神调查、研究的目的所在。

1998年3月

目 录

· 传统精神文明调查 ·

序 言	苏太恒(1)
屯堡人及其精神文明	
——镇宁、平坝屯堡人调查	翁家烈(1)
沿河思南印江三县土家族传统精神文明建设调查报告	
	陈国安(16)
黔东北土家族地区传统文化与精神文明	田明新(31)
布依族传统精神文明的流传与发展	梁永舒(44)
黔西南彝族传统文化变迁调查	李平凡(66)
开阳县布依族传统精神文明调查	
——王车：一个布依族社区文化传承方式的个案分析	
	蒋立松(73)
惠水县雅阳村布依族传统精神文明调查	杨 泉(88)
贵州仡佬族社会精神文明调查与研究	唐合亮(107)
平坝南街的穆斯林	桂晓刚(117)
侗家文化传统现象“哈戎”、阴阳两系社会组织结构	
与精神文明建设关系的调查研究	颜 勇(132)
弘扬传统精神文化,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布依族传统文化习俗调查	
	卢丽娟(143)
大方彝族传统文化习俗及其精神文明调查	罗显仁(157)
传统文化与传统精神文明之浅见	
——毕节彝族传统文化习俗调查	余 湛(173)
侗族传统美德与现状	潘永荣(186)
对思南傩堂戏的调查	游 涛(208)

从法制看彝族古代精神文明

——贵州民族精神文明调查研究报告……………王正贤(223)

苗族传统精神文明的机制和内容……………覃东平(234)

从告与乡规民约看清代贵州民族的精神文明

——贵州民族精神文明调查研究资料……………王正贤(246)

· 现代精神文明 ·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促进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

——独山县精神文明建设现状调查……………辛丽平(265)

图书馆与精神文明建设

——对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图书馆的调查…范波(279)

民族地区精神文明建设:时代精神与民族地区现实

相结合的实践运作——关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精神

文明建设的调查与思考……………覃敏笑(288)

仓廩实则知礼节 衣食足则知荣辱

——都匀市剑水村经济社会调查……………黄俊群(307)

△弘扬传统美德,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福泉、贵定苗族布依族伦理道德调查…杨昌文(315)

花溪马铃乡精神文明建设调查……………李筱竹(323)

弘扬遵义精神,促进社会进步

——风冈县精神文明建设的调查……………龚黔兰(333)

对德江县土家族文明风尚的调查……………李霞林(341)

围绕中心抓主线 励精图治求发展

——镇远县城乡精神文明建设……………黄才贵(356)

弘扬传统文化,促进经济发展

——从江县雍里乡龙江村传统精神文化调查…吴嶸(367)

干部下乡,真抓实干,贫困山村也能盛开文明花

——毕节市大新桥办事处小河村两个文明建设调查

……………覃东平(379)

· 专题调查 ·

乌江沿河段航运史调查·····	陈国安(393)
对思南县乌江开发及集镇兴起的调查·····	游 涛(407)
思南县乌江流域经济开发史调查·····	张海燕(417)
德江县潮砥场,新滩场历史文化调查 ·····	田明新(433)
文化名城的河山柱石	
——镇远县历史民族学调查·····	黄才贵(444)
黔东南自治州乡镇企业发展调查与研究·····	颜 勇(462)
安龙文明城镇建设历史踪迹调查·····	李平凡(478)
扶贫攻坚在瑶山·····	黄 海(496)
历史和变迁	
——凯里市门楼侗佬族社会历史调查·····	唐合亮(510)
平塘县反贫困的实践及经济调查研究·····	覃敏笑(519)
加大扶贫力度 促进民族地区经济发展	
——六盘水市发展民族经济调查报告·····	余 海(530)
台江苗族支系及其文化特征·····	姬安龙(535)
彝族十月历调查札记·····	余宏模(562)
民族民间医药调查摘要(之九)	
——关于野生食品的调查	
·····	杨昌文(568)
摆省苗语音系及其语言特点·····	姬安龙(586)
从江县龙江侗话语音系统及特点·····	潘永荣(593)
布依族姓氏与字辈	
——兴仁县布依族社会历史调查·····	王开吉 伍文义(609)
水族习惯法·····	韩荣培(616)
隆昌畲族社区社会经济状况调查报告后记·····	龙 锐(645)
后 记·····	(655)

屯堡人及其精神文明

——镇宁、平坝屯堡人调查

翁家烈

一、概 述

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以屯、堡、旗、哨作地名者，分别为田官堡、勾官堡、烈山堡、沙锅堡、詹官堡、张官堡（有 2）、刘官堡、高山堡、庞官堡、杜官堡、肖易堡、水田堡、李广堡、大李广堡、旧堡、元总堡、马陇堡、王官堡、（有 2）、吴官堡（有 2）、席家堡、李三堡、陶官堡、吴胜堡；鸡冠屯、偏屯、新屯、河万屯、老军屯、黄家屯；白旗堡、张旗堡、颜旗堡、牛旗、四旗、丁旗堡、郭旗堡、十三旗、侯旗、蒋旗、刘旗、凡旗；大山哨、马哨、祝英哨、城头哨、大猪场堡、小新哨等共 6 屯 27 堡 12 旗 6 哨。平坝县有石家堡、毛昌堡、新居堡、上屋堡、猪场堡、张官堡、王官堡、陈亮堡、界首堡、四甲堡、六甲堡（有 2）、七甲堡、九甲堡、十甲堡、小新堡等 16 堡，大屯、小屯、鸡场屯、杨官屯等 4 屯。在古驿道上，文武官员、公文、商贩络绎于途，为保障人员往返、信息传递通畅，特于沿途设铺置军专事经营，据《嘉庆贵州通志》卷二载，普定卫设有 6 铺，安庄卫设有 11 铺，平坝卫设有 5 铺。

屯堡乃中央王朝军队戍卒住所，唐《昌黎集》卷二十一谓，“屯堡相望，寇来不能为暴”。堡用作军事设施时读 bou，当其衍变为集镇地名昌则读作 bu。明行卫所屯田制，卫设指挥使统军 5,600 人，下辖前后左中右 5 所，所之统兵官为千户。千户之下设百户，每百户下设总旗 2 员，各领兵丁 50 名。总旗下设小旗，小旗领兵 10 名。凡称“旗堡”者为总旗所驻，称“官堡”者为百户所驻，而四旗、十三

旗者为小旗所驻。哨则为负责盘查、了望兵丁驻扎处。屯、堡、旗、哨皆系明代军事部署的据点，镇宁、平坝境内的屯、堡、旗、哨分别隶于安庄卫（建于洪武二十二年）、平坝卫（置于洪武二十三年）。

贵州在元末明初，基本上是各少数民族杂居之地。被视为“苗蛮”、“蛮夷”之区。明太祖朱元璋以 30 万大军平定元盘踞在云南的残存势力梁王之后，军队大部留驻贵州，主要用于控扼边陲之地云南。对贵州的各族人民则利用上司进行统治，而对贵州土司则利用军队就地控制，正如《明实录·万历实录》载贵州抚按使胡桂芳所言，“楚蜀黔三省在在有苗。治苗各有土司，御苗各有营哨”。为实现此方略，遂于黔东北经黔中至黔西这一内地通滇古道上广布军队，遍设卫所屯堡，将驻地各族田土强占为屯田分给官军屯种。卫所军丁边戍守边屯田。以屯田支撑戍守，以戍守维护屯田。卫所屯田制成为明王朝统治贵州，控扼云南的一种重要措施。明代初期，军队皆驻扎在卫所屯堡旗哨等大小军事据点里。军事据点中无汉族百姓或少数民族杂处其间。屯戍军丁主要来自江西、安徽、江浙，亦有来自山陕冀鲁豫等处者。他们由清王朝征调从江南、北方以军事集团形式来此承担共同的屯戍任务。同时，其原籍大同小异的汉族文化习俗亦随之在驻地沿袭。贵州屯军主要沿东北至西南这条斜线上作点状分布，而又有“黔之腹，滇之喉”之称的元普定路境内最为密集。普定路领有安顺、正安、镇宁、永宁四州。前二者辖及今安顺市及普定县、平坝县一部分；镇宁州则辖及今镇宁、紫云三县，永宁州辖及今关岭、晴隆二县。明王朝于原普定路设置普定、平坝、安庄三卫。普定卫曾辖有安顺、镇宁、永宁三州及宁谷十二营、康佐、顶营、募役等六长官事；安庄卫辖及今镇宁自治县及普定县、关岭县的部分地区，平坝区辖区基本上在今平坝县境。这一带卫所屯堡尤为密集，正如《镇宁县志》所云：“洪武用兵步骤可佩，开辟滇黔，步步为营。特于纳吉（镇宁城原为纳吉堡）置安庄卫，屯戍周密，重视要冲，选帅实重于他镇”。由于王朝在此重兵屯守，社会冲突动

荡较少,较之当时贵州其他地区相对稳定。成为内地商贩、人民来此贸易、谋生之处,故《安顺府志》卷十五载“商多外省寄居”,“迁居者众,地辟而资生可谋”。众多的汉族军民人口生活在这一地区,使安顺地区的经济文化得以较快发展。以屯军为主要载体的汉文化也在与之错居杂处的少数民族长期交往中日渐得传播,该地少数民族渐有说汉语、着汉装、习汉俗等现象出现。《嘉靖贵州通志》卷一曾作此描述“其官军土民移自中土,且因迁调附住于此,生齿渐繁,风化日启”,卷三载“各军屯徙自中原,因沿故习,用夏变夷胥此焉”,普定卫“自立军卫以控制之,渐染中原之俗”。

明代屯军,皆为仡军,即军士皆领带眷属称为军户,连同所分屯田一起世代承袭,凭借着军事实力、政治依托立足于黔。明亡清兴,政权转移,军户失去政治依托,康熙又裁废卫所,并入州县,屯田计亩起科,军户转为民户,原有军政特权丧失,遂有“屯堡人”之称。因其妇女不缠腿,为天足,故又被贬称为“大脚板”。布依族呼之为“布阿”,镇宁革利苗族谓之“沙皮”平坝苗族称其为“梭屯堡”,而称其他汉族为“梭夺”,“梭夺”的汉意是“短衣”。屯堡人保留的外部特征,主要表现在妇女头饰及服饰上。《安顺府志·风俗》载,“屯军堡子……妇人以银索绾发髻分三络,长簪大环,皆凤阳汉装也”。据平坝县天龙镇年已70的陈列老先生(屯堡人)回忆,其祖母之头发编为中、左、右三络合于脑后挽为髻,横贯以玉簪,直插一梅花形银笄。其母之发式变头顶之发梳于后,两侧之发亦梳光朝后,三部分发合于脑后挽为髻,笼以园形发网,再竖横插以笄簪以绾之,周边周宽布包围。衣宽长而袖大。衣长至小腿,大襟、袖宽1尺。襟、袖皆镶以上3寸宽之万字或寿字图纹花边。裤称中衣,用青布缝制。冬天缠裹腿,裹腿分上下两段,下段系白布,上段系青布。平时着鞋尖上翘的绣花鞋。腰系宽长有穗的大腰带。镇宁自治县屯堡人仅革利乡右旗水牛坝的至今尚保持上述头饰、服饰。他们自谓是“真汉人”,而称非屯堡人的汉人为“假斗鸡”。镇宁大山哨

乡之石板寨、打洞、菠萝寨等一带妇女，普遍是上述头饰服饰，但却全为布依族。平坝县屯堡人约5万，肖家庄、天龙、大屯、小屯、鸡场屯、杨官屯、蛤蟆口、邢江河等地屯堡人的头饰服饰仍保持上述特征，大狗场的服饰虽与之近似，却是仡佬族。

二、屯堡人的生活习俗

四族堡现有280户、1,300余人。初来者为8姓4族，其中秦、刘二氏共一族，黎、龙2氏共一族，张、苏2氏共一族，邵、尧二氏共一族。另有覃姓，原系秦氏马夫，跟着来此建堡，代代单传，至今仍仅有1户。后尧氏迁普定，刘氏无子，从张家堡伍家过继一儿子，三代还宗改姓伍。重阳杆寨的肖某会堪舆，见此地长活麻的那片地，风水好。来要地建房居住，另有詹姓、王姓自断桥迁来。现共有十三姓氏，秦为大姓，约100余户。秦氏族谱谓“秦氏族中，自调北征南以来。据上辈祖先之传说，从山东济南离城县调来此地，约六百余年之久”。四旗堡建有石围墙，墙周长约3里，高2米，厚1米余，有洞门6个，其中洞门最大，称大门洞。堡内人家每逢婚丧皆经此门洞出入。堡内有6条石板街道，通向6孔墙门。婚姻须行六礼。接亲时，男方发轿3乘（一乘大轿四人抬，一乘小轿二人抬，滑杆一架二人抬）。新娘胸前挂铜镜、皇历，青纱盖头蒙脸，站斗上由兄弟背出大门上大轿——花轿，送亲婆坐小轿、送亲舅（指新娘的兄或侄）——俗称“刷边棍”乘滑杆。花轿至新郎门前停下，由先生持雄鸡（俗称金鸡）掐破鸡冠，以血点轿头作迴马车（又称回喜神）仪式丢于轿后，新娘下轿，在夫妻健在儿女双全的妇人两侧搀扶下跨过置于门栏上的马鞍，踩着铺在地上的席子入堂屋进洞房坐床上。先生念“乌木秤杆满天星，新人头上揭方巾。轻轻挑开红罗帕，美女嫦娥现出身”，用秤杆揭去新娘蒙面纱巾后，抓稻谷、包谷、黄豆、小米等撒向洞房四方，边撒边念：“一二三四五，金木水火土，五谷来撒上，利市一块五”。次日新郎新娘跪在铺于堂屋的被子上，拜堂。拜

堂时先生念：“二八佳人是姣娥，八幅罗裙凑地拖，昨日家中拜父母，今日堂上拜公婆。一拜天，二拜地，三拜祖宗和神祇，四拜父母百年老，夫妻相见寿齐眉”。新娘入堂、拜堂时，忌毛头姑娘（指少女）及四眼人（指孕妇）观看，新娘手不得触及大门，脚不得直跨门槛、直踩地面、不得回头看望。否则视为不吉利。

龙井铺，现有 130 户，约 530 余人，其中 90% 姓王，相传当年王朝俊为“定黔指挥使”，自山西太原征南而来。原神龛所写为“山西太原历代宗亲”，文革后改为“王氏堂上历代宗亲”。神龛的对联为“安居常念祖宗恩；食禄每杯天地德”，横联是“山怀堂”，昔有“王氏宗祠”。同来的还有向姓，民国年间已绝嗣。另有卢、张、周、龙、陶等姓或因招佃、招亲、投亲等而来，人户不多。村北一里古道侧有一山，上有高约 3 尺、宽为 1 丈的石台，昔为军情时燃放烟火报信用，故名烟灯山。山脚有大田一丘，俗称营盘田，传系当年专供守放军情烟火者用。村南二里为烈士堡，唐为大姓，传系其入黔始祖唐二无“填南”而来繁衍之后裔。龙井铺有地戏班子，唱的是《三国》，有刘备、孔明、关公、吕布、甘糜二夫人、貂蝉等人脸子（指地戏面具）63 面，是请匠人来村用白杨木雕就。春节期间，除在本村演出外，还被请到陇西、刘官堡、果寨、砂锅堡等地演出。表演《桃园结义》、《斩华雄》、《战吕布》、《凤仪亭》、《起长沙》、《古城会》等剧目。其表演程式通常为先由下四将（赵云、张辽、黄忠、张文选）打斗开始，继而设朝，接着是《桃园结义》等剧情展开，最后以扫场收尾。演毕，脸子装箱，村民以刀头祭供后会餐，将脸子收藏于祠堂中，待来年再直起用。正月初八为华光帝生日，当天还去镇宁广场演出。1988 年正月初八还参与到镇宁城抬华光帝塑像游行。唱地戏费用由村民以“凑分子”的形式集资承担，到其他村寨演出，则由所请村寨供应当天饮食。传统习俗有男孩长到十二岁要剃头，这天从么铺的幽上堡请来戏班子唱川戏一台，费用由该孩子家长负责（仅执招待饮食）。

祝英哨有 460 余户、2,300 余人,耕地 1,313 亩(田土各半),有白、江、何、李、张、吴、王、杨、郭、伍、刘、席、韩等姓氏,其中前五姓是最早来建哨者。相传他们是洪武年间从江西“填南”来的。白氏先驻守今安排之白旗屯,后与江、河、李、张四姓来此,职责是负责报警。每日派人于高山上了望,发现紧急情况,了望者即倒旗为号,哨内见山上旗倒即作战备。原有哨城,传说清初吴三桂领兵过此其妻临盆而暂驻,特令人于此垒筑哨城,城墙高 2 米,满月后方离去,故取名足月哨城。后因名字欠雅而改称作祝基哨。

天龙铺,原名饭笼驿。因坐落在龙眼山、大河山、烟滩山、堡头山、上楼坡等群山之间的长方形坝子上,形如饭笼,故名。后因嫌名称俗气而改名为天龙。现为天龙镇。有陈、沈、张、郑等姓,其中陈为大姓。祖籍皆南京,“征南”入黔。天龙镇所在之天龙村共有 811 户,443 人。村民中女子着镶花边的宽袖大襟长衫、系宽腰带俗称丝带。年轻女子衣衫为绿、兰色,中年为咖啡色、老年为青色。妇女在节日、做客时穿绣花鞋。鞋头尖跷,鞋面绣花,鞋口镶以花辫。冬天穿的花鞋带有鞋帮,形如袜子,用白布缝成高 2 寸,连于鞋口。雨天穿的花鞋为牛皮底,底下钉着若干园形大铁钉,系以自作鞋面,请匠人加底缝制的。妇女衣袖长仅过臂腕冬天另戴手套。手套用绒布或青布缝制,套长近尺,套至臂腕至手腕间以保暖。衣领、衣袖所镶花边俗称辫子,主要购自安顺鲍家屯(简称鲍屯),该地鲍姓人最多,以编辫子为主要副业,街道两侧人户几乎都操此业,远近屯堡人多到此订做所需辫子,从而有“带子街”之称。带子所指即辫子,用各色丝线编成。编带者将丝线分色挽于大如酒杯的园形烧料物上,线头集于炕笼(竹编,用以冬天在室内烘干衣物及婴儿尿布)顶部正中分别吊在笼外侧,人对坐炕笼前,根据花色纹饰揽线编织(带宽 3 寸、长 1.4 丈、两端带穗)。村内地戏班子有二,剧本为《杨家将》、《说岳传》。崇奉儒、释、道。原建有三教寺。寺门楼上供玉皇,正殿中央供如来佛、左厢供孔子、右厢供观音。民国年间改作镇

公所，后改作民办学校，现为镇老年协会会址。娶亲队伍由二人持竹旗两面在前开道，旗以长方形尺长的红纸或红布裁就，粘套于细竹杆（留有竹枝）上。新娘盖面，由兄弟背出上轿，但不卦铜镜与皇历。到婆家门前下轿，由兄弟背进堂屋直入洞房，次日再拜堂。但堂屋门槛上不设马鞍。丧事于堂屋设灵堂。将神龛用白纸盖封，供桌上置用，白纸写上“显考（妣）△△△祖神位”——灵牌。以糕点、水果（或干果）数盘放灵牌前，日夜香纸供奉。尸置堂屋正中，脚向门外放门板上。装殓时棺底填满石灰，上铺棉纸，再抬尸入棺。将死者双手交叉放其腹上，用草纸填满死者头与棺之间的空隙，务使死者之鼻正对前方，不得丝毫偏斜，否则认为不吉利，俗称“吊线”。富裕人家行点祖大礼。点祖者为当地有名望士绅，点祖在子时进行。正孝（指死者长子）跪于灵前，点祖人刺其正孝中指出血，和以朱砂取之涂于灵牌“祖”的始点及“神”字之末笔画上。葬期后请堪輿先生据死者及死期择“吉日”安埋。因此十天半月以至一年半载方能如期安葬。葬期长者，则移尸停于简易棚内，天热尸腐臭气薰天亦不顾。墓式有三：一为石块砌墓四周，上盖以整块大石板；一是缘将作墓井之四周挖出厚约一尺的坑道，用石块镶边，以石灰拌泥土紧塞其间，填满为止，称为灰廓，然后再挖出墓井置棺；一是砖坟，顶用砖砌为拱形，四周以砖砌就。棺为头朝山顶，脚向山下的顺山葬，但碑须按先生所择时之山建立，因之常有墓碑不在墓主脚前而立于墓主腿部甚至在腰际者。尽管如此，清明扫墓时，又只能在碑前祭供。

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政治形势的变化。导致屯堡人与屯堡原本在时间、空间上的紧密结合发生变异，出现人与地的分离、时间与空间的错位，生活习俗的格式也因之产生若干差别。据《明实录》记载，自洪武年间至天启年间（公元 1397——1627 年）贵州卫所屯田由于卫所军官的贪暴，对所属军丁及附近各族人民政治压迫，经济掠夺加强，促使卫所屯田制度的日趋松驰解体，出现了严

重危机：“贵州卫所军伍日空”，“贵州、广西二都司所其辖卫所多逃亡”，“夷民苦于卫官、土官侵渔故也”，“各都司卫所官多非其人，玩愒苟禄，贪墨无耻，私役壮年”“近来有司……凡一经过，扛抬私货，动役百人，甚至不足则剥衣服、役妇女，日夜不休，以至逃窜流离，十已八九”，“屯田之法久废，徒有虚名，良田为官豪所占，子粒所收不及百一，贫穷军士无寸地可耕，妻子冻馁，人不聊生，诚为虑”，“贵州地方，诸种蛮夷所居，各卫所官军欺其愚蠢，占种田地，侵占妻子，往往啸聚为盗。如安庄卫镇抚卢聪及普安卫镇抚何鉴等，肆为暴横，有卢裹虎、何净街之号，上司不能控制”，“贵州卫、所、站、堡、旗、甲军人不堪军官的奴役、压迫，多弃屯堡遁迹他乡；“贵州卫、所、治、堡、旗、甲等军人往差逃亡，十去八九”；各族人民对卫所军官的欺凌压榨忍无可忍，纷纷起攻屯焚堡。《明实录·洪武实录》称“西南戍守将臣不能宣布恩威，虐人肥己，致令诸夷苗民困窘怨怒，合攻屯戍”。许多卫所屯田人去地荒，遗留下来的大量屯田只得改租给普通汉民或附近少数民族群耕种，他们中的一些人以佃户身份进驻田芜人空的屯堡。如镇宁自治县祝英哨白氏，原驻安顺之白旗屯，其中部份人于清初迁至祝英哨，后又有一部分远徙到滇西的保山。龙井铺王氏有家族散布在安顺城的铜匠街。而杨氏、王氏、李氏分别以做石工、做生意、做香于清代自江西来此落籍。《镇宁州志》卷五载，苗族“杂居汉夷寨中”，仡佬族“多附居汉寨”，民国《镇宁县志·民风志》载，“今旧堡全村皆之（苗族）”。镇宁白马哨村民全是布依族，有吴、伍、卢、马、杨、王诸姓，现共 54 户，227 人，高山堡所住亦布依族。平坝小屯后所、小新堡及九甲乡之六甲堡住的是苗族，张官堡、王官堡及罗锅乡的九甲堡住的是布依族，而罗锅乡之十甲堡及九甲乡之四甲堡等则苗汉族与苗族的杂居。镇宁繁化、革利乡之水牛寨、平坝的石板、二官寨、王官庄、邢江河、双洞等地并非屯、堡地，却都居住着屯堡人。繁化现有陈姓 500 户 2,000 余人，乃平坝天龙陈氏二世祖之第三、第六两个儿子的后裔。陈氏

五世祖中的陈尽伦、陈金彩又自繁化迁往六枝的则溪、关岭的沙营和普定的大坪地。即使是屯堡内所住为屯军后裔，也逐渐夹杂着渐之迁入的非屯军汉民。如天龙铺的杨、李等姓，都是于清代自江西迁来的手艺人。四旗堡的詹、王二姓便是后来自关岭断桥移入的。

三、屯堡文化的传承、变异及其影响

屯、堡、旗、哨所在地的聚落常围以石墙，俗称为城墙，城墙开有城门洞，城门可以启闭。围墙内各姓氏通常聚族而居，聚居处多以院或园命名，如张家院、李家园然。各园院坐落有序。沿街、巷分布。街巷道路系石板或石头铺、镶而成。住宅以四合院为典型。院门临街巷为八字大门。门内是石板铺就的天井。天井底边正房高耸，一排3间或5间。天井两侧为低窄于正房的厢房。房屋或木壁瓦顶或石墙盖顶。其村落结构或民居结构呈封闭状，易守难攻，含有军事防范性质。如镇宁的四旗堡城墙开有6门，南门最大，为进出主要通口。堡内有6条街，全是石板路，路宽约5尺。沿街各分布着大房院、二房院、道士院（此3院全为秦氏所有）、詹家院、吴院子（黎氏住地）、肖家院。下旗堡围以石墙，石墙东侧有护城河。堡中央为一大坪坝。堡内有大街3条，街宽丈余，全以石板铺就。汪、项、李、高诸姓沿街布居。住宅全系石壁、石板盖顶。平坝之天龙铺共有南、中、北3条街20余巷。中街围有石墙，街口设有门洞。沿街有郑家园、张家园、沈家园、新园及小井园。后二者为陈氏聚落。

地戏为屯堡人特有的一种文化娱乐活动。许多村寨建有地戏班子，每一班子由二三十人左右组成。班子成员全为男姓村民，他们都是因爱好自愿组成的业余文娱团体，并非职业演员。演出场所不在舞台上而在通常的地坪上，故以地戏名之。地戏之称首见于道光《安平县志·风俗志》：“元霄遍张锣鼓，灯火爆竹，扮演故事，有龙灯、狮子灯、花灯、地戏之乐”。地戏通常在春节期间举行。演出程序为开箱、扫开场、跳神、扫收场四部分。演出前，扮演主帅者率